

秋天都到了
高温费只拿到百元

等啊等,盼啊盼,秋天都到了,高温费却只拿到了100元。最近,在某小区做保安的小陈(化名)有些郁闷。“江苏省有规定,非高温作业人员高温费能拿到130元一月,按四个月计算,可是我四个月只拿到了100元。”小陈是外地人,做保安有一年多了。“这工作挺辛苦的,风吹日晒,每天巡逻站岗,赚着养家糊口的钱。”小陈说,今年夏天到来时,他听说江苏省规定,非高温作业人员高温费能拿到130元一月,按四个月计算。他仔细一算,自己起码能拿到520元的高温费了。“什么时候发高温费啊?”小陈天天盼着,7月份高温费终于发下来了,到手的是100元。小陈安慰自己,也许一月100元,这也差不多了,以后的几个月没准还要发的。可是眼看夏天过去了,秋天都到了,其余的高温费还没影子呢?小陈愈发郁闷起来:“看来高温费是没影了。”

记者联系到了小陈所在的物业公司的人力资源部,听记者询问高温费发放问题,一位工作人员表示质疑:“有这样规定的吗?”随后工作人员称目前是只发放了100元,但是公司很多费用都会在年底发放,说不定高温费还要继续发放。当记者询问夏天都过了,那究竟何时发放时,工作人员称这要等领导批示。

江苏南京正鹏律师事务所的严震律师认为,小陈所说的高温费发放标准是江苏省有关部门出台的一个文件规定,小陈如果觉得高温费发放不符合标准,可以向有关劳动监察部门提出申诉。

快报记者 赵丹丹

为争房产上法庭

妻子自曝内幕: 结婚证是假的

一对有过婚史的男女组建家庭后,新的家庭再次走进了死胡同。在分居期间,妻子意外发现丈夫将房子悄悄过户给了儿子,妻子愤而走上法院,法庭上她竟称,当初为了购房,他们伪造了结婚证。

二次婚姻走入死胡同

黄萍是南京一家大型国有企业的员工,20多年前成家后她的婚姻生活并不幸福,没几年她就离婚。黄萍单位有个男同事叫蔡强,丧偶的他带着儿子生活,相似的经历让他们走近了,谈起了恋爱。

1998年初,两人住到了一起,互相以“老公”“老婆”称呼。在同事们看来,他们显然已经是“一家人”了。从他们1999年的举动看来,同事们的判断似乎没错。那年年底,单位有房改房可以购买,蔡强向领导递交了材料申请购买房改房。按照单位的规定,只有以家庭为单位才能买房,单位同意了蔡强的申请,不久他们就以29万多元的价格购买了大厂地区一套60平方米左右的住房。蔡强不久就拿到了写着他一个人名字的房产证。

然而这个新组建的家庭过得并不顺利,因为性格等原因,黄萍与蔡强频频争执,2002年底后就分居了。蔡强带着儿子蔡小亮回到了过去的住房,买到的房改房由黄萍

居住。2003年黄萍意外得知,自己住的这套房子已经被蔡强过户给了儿子,而自己根本不知情。于是她今年将蔡强告上了六合区法院沿江法庭。

妻子自曝结婚证造假

在外人看来,蔡强的做法是有些“不厚道”。“明摆着这房子是夫妻共同财产嘛,他怎么能单独处置呢?”邻居李某说。可是黄萍在诉状里的要求不仅仅要求法院判决蔡强过户给儿子的行为无效,她还要求将房子过户到她名下。

事情到了这一步,黄萍也顾不上那么多了,她自曝了当年的造假行为。“我们虽然1998年就同居了,但我们当时没领结婚证。我们的结婚证是2002年6月才领的。”黄萍说,为了能买到单位的房改房,他们伪造了结婚的假象。

在蔡强递交给单位的职工购房申请表上,明确写着黄萍的身份是“妻”,在另一栏里也清楚写着结婚证编号和发证单位,原来这些都是编造的,目的是为了蒙骗单位。

黄萍说,当时单位的人都

知道他们两个住在一起,都以为他们是合法夫妻,所以申请很快就被通过了。

“他的经济状况很差,根本没有钱买房,那2.9万多元购房款全是我一个人出的。”黄萍还拿出了当年的取款凭证,凭证上显示,在购房前她的确从银行里取过不少钱。

“所以这个房子是我的婚前财产。”黄萍解释说。

案件变得更加复杂

南京金协和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张明文认为,黄萍的观点虽然有一定的道理,但将案件引入了一个更为复杂的局面。“由于当年他们的结婚证是伪造,因此他们当时的购房行为有可能是无效的。另外,根据物权法的精神,持有房产证一方的效力更大,黄萍的取款凭证能否对抗蔡强的房产证,值得商榷。如果法院认定房产证效力更大,那么由于在购房时双方是非法同居关系,这个房子理应属于蔡强所有。”

目前此案仍在审理过程中。(文中人物系化名)

快报记者 马乐乐

求助人:家住银城花园南片小区某单元的张女士
求助内容:我家住在6楼,每天上下楼,梯道里都是黑漆漆的,只能打手电筒。感应灯去年就装好了,但一直都没通电!

咋回事?楼道灯装了一年没通电
银城花园居委会:问题出在分摊电费上,将尽快亮灯

十年盼来感应灯, 装了一年不通电

1997年,五台山拆迁,张女士就搬到了银城花园南片小区某单元。从她入住的那天起,楼道里就没有灯。她和一些居民四处打听求助,但是都没有结果,这一“忍”就“忍”了十年。

去年,好不容易盼来了小区出新,楼道里装上了“感应灯”。张女士原以为他们终于迎来了“光明”,结果,这个感应灯根本是形同虚设,白高兴了一场!装了一年多时间,感应灯至今还没有通电。

张女士怨声载道,“每天出门都要带手电筒,太不方便了!”有时候忘记带了,就得摸黑爬,爬上六楼就要十多分钟。今年春节期间,张女士晚上出门,还把脚给崴了,至于小磕小碰更是家常便饭。张女士说,南片小区有9幢,每幢6个单元,很多单元都有不通电的问题。

因为银城小区没有物业管理,张女士跟银城花园居委会反映过这个大“难题”,不过当时居委会的女工回应,说这是供电部门的问题。

居委会:暂时没商量好怎么分摊电费

昨天,记者给银城花

园居委会打去电话。居委会一个接听电话的工作人员解释说,楼道里没通电,问题出在分摊电费上。“一个单元里的每户人家要商量好电费如何分摊才能装电表,如果有的人要装,有的人不要装,意见达不成统一,那么就没法装电表,电自然也就没法通了。”

记者询问,组织居民“商量”一事是否该由居委会负责,该工作人员称,小区里几十个单元,他们不可能挨个去问。但他表示,会去了解南片小区的问题。

记者再次联络居委会了解事情进展时,任主任接听了电话,他说刚才已经和鼓楼区房管所取得联系,会用“接电”的方式取代“装电表”,“我跟房管所商量好了,一个单元14户人家,我们会把电接到其中一户人家的电表上,接到哪一家,住户就给这家电费钱。”任主任也表示,愿意牵头解决这个问题,一定尽快就让楼道里通上电!

见习记者 王凡



九月二十九日 Sept.29th | 十一开游仪式

PEN 火爆开场

山西路广场精彩与您共分享

旅游热线:02584529122

谷里-横溪
江宁生态旅游精品线路
Jiangning Guli-Hengxi Eco-tourism Quality Routes

WELCOME TO JIANGNING

JIANGNING 江宁